

政府采购评审结果确认单

评审结果告知书

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：

我单位受贵单位委托，对国资财税咨询服务项目（三次）（KSJJKFQZFCG(CS)2026-08-3）实施采购。按照政府采购法定程序，本项目于2026年04月29日发布采购信息，2026年05月13日11时00分经评审小组评审，推荐下列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，请贵单位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，反馈我中心。

第1中标候选人：新疆原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 报价：483000元（肆拾捌万叁仟元整）

第2中标候选人：新疆天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报价：446000元（肆拾肆万陆仟元整）

第3中标候选人：北京银诚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 报价：525000元（伍拾贰万伍仟元整）

我单位将根据贵单位的确认意见，对中标结果予以公告，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。请贵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，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。



新疆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年 月 日

采购单位确认意见

评审结果可以确定



(盖章) 年 5 月 15 日